

材料技术要求格式

一、材料名称及规格型号执行标准

序号	配件名称	通用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质保期	执行标准
1	圆木	3m*Φ220mm	根	550	1年	国标

二、适用范围及环境

材料使用环境：

- 1、煤矿井下支护使用。
- 2、适用范围：严格按煤矿安全有关规定使用。
- 3、材料使用的特殊要求：
- 4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适用范围与环境。

三、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（否决性指标前标）

- 1、需要满足的相关标准要求。

（应标明版本号的国标、行标或其他标准）

- 2、根据材料特性，如有高于国标、行标或其他标准的，具体说明情况。
- 3、规格尺寸要求按照配件材料名称及通用规格型号执行标准。
- 4、材质、主要性能指标要求。
- 5、主要技术要求

5.1、执行 GB，标准 1、①矿用井下圆木的材质应选用优质、坚硬的木材松木。松木木材具有密度大、强度高、耐磨损、耐腐蚀等特点，适合用于井下支护。同时，应避免使用有裂缝、腐朽、虫蛀等缺陷的木材。②防腐处理由于井下环境潮湿，易导致木材腐朽和虫蛀因此，矿用井下圆木应进行适当的防腐处理，以提高其使用寿命。常见的防腐处理方法包括涂刷防腐剂、浸渍处理等。③干燥处理为避免矿用井下圆木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开裂、变形等问题，应进行干燥处理。干燥处理的目的是使木材的水分含量达到合适的水平，以减少在使用过程中由于水分变化而引起的变形。④力学性质矿用井下圆木需要具备一定的力学性质包括抗压强度、抗弯强度、抗剪强度等。这些力学性质应满足矿山安全规程和相关标准的要求，以确保在承受地下压力、岩石压力等复杂应力条件下，仍能保持足够的稳定性。⑤耐久性矿用井下圆木应具有良好的耐久性，能够在潮湿、腐蚀等恶劣环境下长时间使用而不发生明显的损伤和变形。因此，对木材的防腐处理和耐磨性有较高的要求。注：圆木小头Φ220mm。

四、证件要求

说明对煤安证、检验报告、产品合格证、原产地证明、报关单等必要证件的要求。对评标和验货需要的证件分别明确要求。

需要验报告、产品合格证、产品质量证明书。

五、交货期

签订合同后按我矿要求送至我矿指定地点。

编制人：

李洪奎

编制单位：（盖章）

